

王性初 散文选

梧桐不语

居家面临的这条大街，十分宽敞、洁净。因为不是交通的主干道，所以没有闹市的嘈杂，出入既方便又不失一份难得的谧静。除了这些，最让人欣赏的，还是大街两旁一溜笔直的法国梧桐了。

法国梧桐，树干不高，大约两层楼光景，刚好和路边的楼房相映成趣。每年秋风过后，梧桐就开始落叶。那巴掌大的叶儿，随风纷飞，给地面铺上一片金黄，那是秋的色彩，秋的胸怀。接着，偌大的梧桐树，浑身上下脱得精光，徒剩纵横交错的枝干，让冬日的阳光，毫不费力地穿过，将整条街道照耀得亮丽、温暖。母亲们徜徉着爱的脚步，让小推车上婴儿格格的笑声，洒在每一棵梧桐树下。

冬末的一天，宁静的街道突然喧闹起来。原来市政有关部门，开来一列车辆，停在路旁，要对梧桐树进行剪枝，好让她们在夏天来到时，长得更加潇洒，更加葱茏。只见有的工人手操电锯，在升降机上忙碌着。有的工人将剪下的枝干，送进粉碎机化成木屑。经过剪枝的梧桐树，显得利落、干练。她们正蓄势待发，只等春风来临，就要冒出绿色的希望，到了夏日登临之时，原是精瘦的梧桐，已经华盖漫天，绿荫一片，这又使整条大街变成了凉爽的绿洲。

就是这毫不起眼的梧桐树，一年四季，都无时无刻地造福着人类。但她，只是站在大街两旁，默默无语，默默无语……

梅谢二度

当人们结婚时，个个都由衷地祝福新郎新娘恩恩爱爱，白头偕老。话是这么说，可路是否就这么走？难说。有时走没多久，就分道扬镳了。原因不外两种，一种是双方不合，结果双手不仅携不到一起，还打成一团，只好离了算；另一种是，两人并肩走了一程，其中一方因病因祸，心不甘，情不愿地把另一半给撇下。于是，剩下了寡妇鳏夫。在过去，老家这些老依伯老依姆要想「另起炉灶」，迎来生命的第二春，多多少少会惹来一些风言风语，特别是做子女的通不过。谁的父母想梅开二度，总会被别人讥为「老来骚」，特别是老寡妇再嫁，对晚辈来说，脸上不甚光彩。

现在，时代进步了，观念更新了，许多老人，再娶的再娶，再嫁的再嫁，一时

间，二度晚梅倒也开得红红火火，热热闹闹。老家有位远房亲戚，丈夫前几年过了，她把一男一女拉扯大。眼看子女都大了，又为他们的未来发愁。子女的一门心思是想出国，苦于没有门路，大的马上就要跨过二十了，于是就怂恿老妈赶快找个人了美国籍的老华侨，果能成功，他们的出国桥就架成了。我的这位亲戚起先也觉得自已已是入土半截了，还去做这号事？然而，经不起子女的软劝硬磨，好说歹说，心也动了起来。琢磨自己反正没啥指望，要能「发挥余热」，帮子女一把，死也瞑目了。

真是天无绝人之路，刚好碰到有位乡亲从美国回来旅游，三年前老婆也离他而去，经几位热心人从中撮合，居然成功了。真是老娘出马，一个带俩。没多久，一家三口都远渡重洋，子女也圆了出国梦。谁知两位老人虽然结了婚，却格格不入，「土洋」结合不到一块，天天吵个不停。最近还听说闹拆伙，人们只好等着「梅谢二度」了。

桃花的魅力

阳春三月，后园里最春意盎然的莫过于那一树桃花了。当周围仍是春寒料峭，冷风侵肤之时，光剩下枝干的桃树，就酝酿着春事了。那天一早，推窗凝视，桃树的枝桠上，突然冒出星星点点的花蕾，将褐色的树枝装扮得颇带点脂粉气，但又不俗，因为只是淡淡的，并不是象某些贵妇那样，矫揉造作地惹人退避三舍。她只是脉脉含情地诉说着春的讯息，春的韵味。

过不几天，那满树点点花蕾，忍不住春情激荡，忽有三两朵，迸出了春的活力，将粉红的笑靥开将出来，引来了几只蜜蜂儿青睐。此时的春天仍不算热闹，那先开的数朵桃花，象是戏台上探路的丫鬟，袅袅走来。紧接着，几乎在一夜之间，那灿若繁星般的花蕾，象潮水似地汹涌而出。恰似杜工部诗云：「桃花一簇开无主，可爱深红映浅红」。的确，桃花盛开时那股肆无忌惮的劲儿，深红的，浅红的，粉红的，嫣红的，一鼓脑地开得无拘无束，开得鞠躬尽瘁。

人们常说红花还得绿叶扶，桃花却不。桃花盛开之时，并不借助他人。她只是径直从树干上破皮而出，然后很有个性地开着，笑着。等翠绿的桃叶接踵而来时，桃花已经尽一己之力，为春天做过贡献，飘然而去了。虽然桃花的花期瞬时即谢，但她毕竟红红火火地在这个世界上存在过。红红火火地活过，也许，这就是桃花的魅力所在吧。

桃李劫

美国称加利福尼亚州为阳光地带，此话千真万确。终年阳光灿烂，气候宜人，特别是各色四季果品，常年不断，陈列在超级市场和商店货架上的水果琳琅满目，令人馋涎欲滴，只要有钞票，恐怕除了王母娘娘的仙桃之外，什么水果没有？

丰富的水果，不仅有的买，许多住家的后花园往往也种上好几种不同的果树。那天，朋友请我们吃便饭，饭后引我们到她的花园参观那儿的果树，那些苹果、梨、无花果、李、柑还有香蕉都长势良好，主人顺便摘了些熟透的苹果和李子给大家尝。她还告诉我们前些日子，她采了些自家的李子送给朋友，谁知有的不但不领情，还讲风凉话，说什么一块钱可买好几个，这人情好廉价哟！搞得她连送人都不敢。心想这么好的李子烂掉多可惜，就统统采了拿去送给无家可归者，结果大受欢迎，那些流浪汉狼吞虎咽地感激不尽。

和李子同样命运的还有桃子。原来美国政府有规定，凡是比最小标准还小的桃子，一律不准上市，非但不能降价出售，还必需全数销毁。尽管这些桃子相当完美，只是个儿小了点儿也都只好忍痛抛弃。种桃者抱怨说这些小桃子为什么不可以廉价卖给低收入者？令人好笑的理由说消费者不喜欢看到小桃子，小桃流入市面会影响桃子的销售量云云。

这个奇怪的理由反映了一种滑稽的心理。老家有句俗话说“无毛鸡，假大架”。说的是那公鸡连毛都脱光了，还要趾高气昂地摆架子。看着满街流浪的无家可归者和浩浩荡荡的失业大军，不由地让人怀疑这位山姆大叔是否象只无毛鸡，光溜溜的还摆什么阔？

桃李劫

美国称加利福尼亚州为阳光地带，此话千真万确。终年阳光灿烂，气候宜人，特别是各色四季果品，常年不断，陈列在超级市场和商店货架上的水果琳琅满目，令人馋涎欲滴，只要有钞票，恐怕除了王母娘娘的仙桃之外，什么水果没有？

丰富的水果，不仅有的买，许多住家的后花园往往也种上好几种不同的果树。那天，朋友请我们吃便饭，饭后引我们到她的花园参观那儿的果树，那些苹果、梨、无花果、李、柑还有香蕉都长势良好，主人顺便摘了些熟透的苹果和李子给大家尝。她还告诉我们前些日子，她采了些自家的李子送给朋友，谁知有的不但不领情，还讲风凉话，说什么一块钱可买好几个，这人情好廉价哟！搞得她连送人都不敢。心想这么好的李子烂掉多可惜，就统统采了拿去送给无家可归者，结果大受欢迎，那些流浪汉狼吞虎咽地感激不尽。

和李子同样命运的还有桃子。原来美国政府有规定，凡是比最小标准还小的桃子，一律不准上市，非但不能降价出售，还必需全数销毁。尽管这些桃子相当完美，只是个儿小了点儿也都只好忍痛抛弃。种桃者抱怨说这些小桃子为什么不可以

廉价卖给低收入者？令人好笑的理由说消费者不喜欢看到小桃子，小桃流入市面会影响桃子的销售量云云。

这个奇怪的理由反映了一种滑稽的心理。老家有句俗话说“无毛鸡，假大架”。说的是那公鸡连毛都脱光了，还要趾高气昂地摆架子。看着满街流浪的无家可归者和浩浩荡荡的失业大军，不由地让人怀疑这位山姆大叔是否象只无毛鸡，光溜溜的还摆什么阔？

桂花香韵

百花丛中，我独钟桂花，完全是被她的花香俘虏所致。桂花之香不卑不亢，不媚不俗，总是淡淡的，悠悠的，似有似无，若远若近。

记得小时候，外婆家种着一株桂树，是开着乳白中透出些淡黄小花的那种，人们称之为银桂。每年到了中秋时节，天井中那株桂花就闹青春期了。桂花的花朵很小，然而花香持久而悠远。这时，几个小孩就在桂花树下踢毽子，捉迷藏。偶尔碰到树干，摇得满树的落英缤纷，那一阵又一阵的桂花雨，将那无邪的童年点缀得又芬芳又惬意。虽然这记忆尘封已久，但那桂花的香韵却从来未曾沉没在岁月的汪洋中。

前几年，当我要飘洋过海，远离家乡来美之前，好友 S 君临走时，特地送我一罐亲手窰制的桂花茶。这是 S 君家乡的特产。每年桂花盛开的季节，家家户户将白被单铺在桂花树下，让新鲜的桂花落满布上。然后将那干净的桂花收集起来，趁花还未谢，就将之窰在纯净的桂花蜜中。要喝时，用小勺舀些许，再用开水一泡，就可饮用了。

抵美当晚，我就用故乡的桂花茶招待在座的朋友。当我打开那听桂花茶罐时，屋内立刻被一股令人销魂的桂花香味所风靡。当大家手捧新泡好的桂花茶，那金黄色的桂花，在杯中上下飘浮，宛如点点有生命的金星在水中闪烁，真是氤氲万千，香味浸骨。人们一边品着来自故乡的桂花香茶，一边陶醉在独一无二的桂花香韵之中，久久，久久……

校友的凋零

人与人之间，有多种关系：亲属关系、亲戚关系、朋友关系、老乡关系、战友关系、同事关系等等。不过，最令人感慨与亲切的莫过于同学关系了。从幼稚园至小学，至初中，至高中，至大学。同班的，同届的，同校的，只要一说起曾经同过学，不管多少年后，也不管他们之间，学历、地位、经济、成就发生了多么巨大的变化，同学还是同学，即使是当了什么皇帝总统，见面时甚至连小时候不甚高雅的小名、绰号、糗事，都给端了出来在大庭广众中晾着，没有丝毫的禁忌与隐瞒。因为，在人们的心目中，同学的形象、举止总是长不大，总是凝固在年少时光。而那是最单纯、最诚挚、最透明、最平等的一种关系。

随着年岁的增长，人生的磨炼，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变得复杂、诡谲，往日同学之间那种坦诚相见、真诚相待的情景已不复存在。于是，多少年后，当老同学有机会重逢相聚之时，年少时那种纯真之情霎时被激活，被还青。岁月留下的沧桑，一瞬间被同窗之谊所抚平。

为了重温往日的同窗之情，回到故乡，经常被老同学的聚会所淹没。尽管多年不见，甚至失去联络，尽管有些人的面容与外形都发生了有趣的变化，然而，只需定睛细察，总能从新颜中寻回昔日旧貌的蛛丝马迹。于是一阵喧哗，一阵调侃，一阵善意的奚落，一阵沉默的追忆，时空戛然倒转，岁月顿时倒流，脸上的皱纹阻挡不住友情的美容，沉睡的记忆重回现场进行演绎。有聊不完的话，有诉不尽的情。谈婚姻、谈家庭、谈经历、谈事业。谁与谁发了，谁和谁升了。然而，最集中的话题却离不开健康与子女。有人抱怨着不该高的高了（胆固醇高、血脂高、血压高），有人忧虑不该大的又大了（摄护腺肿大、乳腺增生）。最令人扼腕的是某某已经先走了，某某正与死神在搏斗。惹得刚刚重逢相聚的热情面临寒流的袭击，犹如当年放学排队时，突然有人离队缺席，悲的是从此永远不再重返曾经熟悉的队列。

老同学重逢的欢乐值得珍惜回味。离别时，大家约定了再聚的日子。不要说“聚一次少一次”，而要说“聚一次赚一次”。嘿，我喜欢这个字：赚！

枉送花

过年过节，访亲探友，约会求爱，老中和老美在送什么礼物上，颇见分歧。老中重实惠，老外重精神。譬如，每逢朋友身体欠安去探望之际，老中多半会带些水果罐头之类的慰问品；而老外往往先捎张慰问卡片，再则送上一束鲜花，这是非常流行的风俗。

记得前几年在大陆，有一次因病住院，许多亲朋好友络绎不绝地来探访，到医院看望病人，当然不能空手，于是，张三买五斤苹果，李四带两包奶粉，王五送一盒饼干，郑六赠两罐蜂蜜，把病床旁的小柜摆得水泻不通，看着这些礼品，自己又不能吃，只好来个「礼物交换」，把郑六的转送给王五，把李四的回赠给张三。此时，最盼望有人送一束鲜花什么的，结果望穿秋水，直到出院，也没人送这种可看不可吃的礼物。当然，如今世道变了，去年回乡，到医院探望友人，见床头柜上摆着一盆讲究精致的插花，孕育着生命的气息。

来到美国，才深深地领会到鲜花是最受欢迎的礼物，几乎一年三百六十天，都是送花的好日子。少男少女就甭提了，就是不同的节日，送花也有讲究，情人节送玫瑰，母亲节送康乃馨，圣诞节送一品红……对错了号，就显得有点儿不三不四了。

入乡随俗吧，来美后也学会了送花。每逢朋友见面，亲戚相聚，都记着买了鲜花带去，不管是谁，见花眼笑，忙不迭地谢个不停。唯独那一次的母亲节，送花送砸了。那天特地买了一束康乃馨送给一位表弟的母亲。算起来，她也算是远房的姨妈，才从大陆移民来美。起先她以为那花是自家后花园种的，不介意。当她得知价钱之后，数落个不停：「买这既不能穿又不能吃的东西，糟蹋钱！姨妈活到这把年纪，你们要孝敬姨妈，还不如把买花的钱……」最后一句话，听得我们满脑子都是？？

杰克大叔

每年的圣诞节前后，我们都会收到一些包装精美的圣诞礼物，也会特地去采购一些礼物，送给亲朋好友。礼物不一定贵重，然而，却表达我们的一片爱心。在我们要送礼物的友人中，有一位是我们的邻居叫杰克先生。他的房子紧靠在我们的旁边，是一座二层楼的公寓。杰克先生是位个头很高的黑人。在我们这条街，杰克是个很受欢迎的人物。不管大人小孩，大家都喊他叫杰克，我却喜欢称他杰克大叔 (Uncle Jack)。

刚来美国那会儿，看到邻居是位黑人，不知怎地，心中有点儿不自在。只见他个子又高又瘦，总穿着一身半新不旧的西装，头上还戴一顶小礼帽，嘴里经常叼着根雪茄烟。这一副模样，不禁使我想起小时候见过的一种牙膏牌子。每次见到他，总是他主动地给我打招呼，我总是低着头，搭讪一声，算是应付了过去。

渐渐，我对自家的周围开始慢慢地熟悉了。我们的这条大街，不算繁华，也不偏僻。大街两旁，电杆很恭敬地站在那儿，电线却喜欢穿空而过。商店不多，有几间小餐馆，还有两间咖啡屋。最让我印象深刻的是路旁那一排法国梧桐，绿影婆娑，轻风一过，那满树摇摇曳曳的秋叶，更为周围营造出一种宁谧的安详。然而，可恼的是满地枯叶随之而来，每天堆在门前，够你扫的。不过，奇怪的是，尽管落叶纷飞，但是，我们的这条街却经常都保持着难得的整洁。

终于有一天，我发现了其中的秘密。我在同一天的清晨和傍晚，两次看到，原来是汤姆大叔用扫帚细心伺候结果。只见他那高高的身影，握着一把美式扫帚，把整条街扫得干干净净。当我把看到的情景告知家人时，她们说，这条街，多亏了杰克清扫，才保持得这么干净整洁。他搬到这条街已经五十多年了。当我知到了几十年来，他默默地为大家创造一个整洁的环境时，一股肃然起敬的感情油然而起。

随着时间的流逝，我对这位老人的了解也增多了。杰克大叔年轻时，在一艘远洋货轮上当搬运工。和别人不同的是，杰克一直勤勤恳恳地打工，好不容易攒了钱，买下了我家隔壁的房子。谁也不知道杰克大叔为什么没有结婚。退休后，他就一个人住了一单元公寓，把其它的出租。然而，他不象一般老美那样，依然过着俭仆的日子。

前年的感恩节过后，人们就不见了杰克的面，听人说，他得了重病。圣诞节前，我们照往年的老规矩，准备好了礼物，打算亲自送给他，却听到了一个不幸的消息，杰克大叔在圣诞前夕，已悄悄的离开了人间。没有人知道他确切的安息之处。多好的一位老人！我们端着圣诞礼物，寄托着我们的哀思，寄托着对这位邻居的怀念……

今年的圣诞节，我们虽然没有再给捷克大叔准备礼物，但他依然活在人们的心中，特别是在街旁的法国梧桐婆娑摇曳之时。

最后一片落叶

早晨，开门一看，地面躺着一片落叶，那是从门前那棵梧桐树上落下的。再往树上一瞧，好家伙！整棵树只剩下光秃秃的枝杈。这么说，此是它的最后一片枯叶啰。

记不清楚，可能是阳春三月吧？门前那棵梧桐树，萌出嫩嫩的新绿，并不显眼。到了初夏时节，那满树的绿叶已很可观。到了六月大夏，那梧桐树整个儿换了容颜，枝繁叶茂，盛气凌人，一张张巴掌大的叶片，繁衍成一个阴森王国，统治着一片绿茵。那是梧桐树的全盛时期，那气派，那架势，焉能与今日萧条、破落的局面同日而语？

是的，大凡世间万物，总有其孕育、萌发、成熟、昌盛、式微、凋零的过程，大至星球宇宙，小到原子粒子，谁也逃脱不了这条生命的曲线。你欲永远做大吗？你想永垂不朽吗？那只是一厢情愿，痴心妄想而已。由是，我想到了那面称之为日不落的米字旗，当初也像是酷暑时的梧桐叶般，何等发达，何等昌盛。然而，事过境迁，每况愈下，一片片落叶随风而逝，往日的风光早已不再！我还想到了千古多少风流人物，不是也像盛夏时的梧桐树？多么威风，多么显赫！可是，曾几何时，不也像地上的那一片落叶，无声无息，无影无踪……

我俯身捡起了最后的那片落叶。奇怪！怎么让我想起了许多凋零的友人，还想起了那位逝去的老人。

暴风雨的看客

北加州今年真是多灾多难，不是洪水泛滥，就是暴风雨肆虐，电视屏幕上整天都是灾情、灾情、灾情！搅得心情也不免湿湿的，没了晴朗的心空，虽然，只是出门觉得不便，住处却还安然无恙。

暴风雨惨烈了两天之后，好不容易，于今日午时开始收敛，阳光居然从云缝里挤了出来，霎时间，让世界如新生儿般有了灿烂的喜悦。友人问：饭后有何贵干？在暴风雨暂息的间隙里能干些什么？对！驾车去海边，领略一下风暴的世界。

到了。把车泊好。好家伙！绵延数十里的海滩早已寂寥得空空荡荡。我们俯伏在海边游泳场更衣房楼顶的栏杆上，任猛烈的风把头发、外衣刮得忙碌不堪，简直没有一刻停息的空档。那排山倒海的浪峰，一层一层铺天盖地野兽般向海中的礁石、岸边的悬崖猛扑过来。此时此景，经苏东坡的《念奴娇》一写，后人便束手待毙了。突然，我们见到，在这样的天地间，居然有两位弄潮儿，驾着滑板在涛山波峰间冲浪！那矫健的身影在水底浪尖忽隐忽现；再往远处眺望，还发现了一位独钓者，于沙滩上插着好几只钓杆，悠悠地等待着鱼儿上钩。

这时，遥远的地平在线，又升起了浓黑的云城，新一波暴风雨又将迎面袭来。友人催促着：赶快走！是的，我们并非勇敢的弄潮儿，也非闲逸的独钓翁，我们只是暴风雨间隙中无聊的看客。

暑天无汗

眼下的季节，要是在老家，正值烈日如火，酷暑难当的大热天。过完端午节，就进入了盛夏，温度计上的度数，几乎每天都在摄氏 37、38 甚至 40 度，为了安慰民众，当地的气象台往往采取偷偷降温的伎俩，总把最高气温少报几度，免得大家在精神上崩溃。当然，这仍于事无补。整个夏季，电风扇二十四小时不停，一天冲三次凉，呆在室内动也不动，还是个个汗流浹背，浑身濡湿，更别说出门上街，干活运动了。

记得，来美后第一次在湾区过夏天，却没什么盛夏的感觉，晚间睡觉盖被子自不消说，就是白天，气温也没有出现灼灼逼人的架势，尤其清晨晚间，凉意沁人，不披件风衣茄克裳什么的，还真挡不住寒气的侵袭。再后来的几个夏天，好像都不太热，就是走在大街，曝晒于阳光之下，大汗淋漓者也不多见。就以今年而论，虽则近日加州气温，有的都

突破了一百度华氏，住在湾区的民众也大喊热得受不了，但笔者安居的旧金山，大街上汗淋淋、衣湿湿的行人却寥寥无几，怪不得大家都说，加州的阳光一年到头，总是那么和煦、灿烂，即使炎夏也不咬人。

哦，好一个不流汗的夏天。

晨曦的叹息

被一阵恼人而又熟悉的闹钟从被窝里泄起来，拉开窗帘，啊，好天气！暮色渐渐敌不过朝霞的挺进，很不情愿地溃退着。我用最快的速度完成起床后的一系列例行公事，走出大门，等候驶往学校的巴士。

经过夜的休憩，城市又充满了活力。街旁的绿树婆娑，各式各样的汽车在繁忙的马路上经红绿灯的安排，各行其道。大部份店铺与它们的主人一样，仍在酣睡的泥沼里挣扎。只有咖啡店与卖早餐的小店面前排着一行短短的队伍，顾客总是匆匆而来又匆匆而去。那笨重而高大的垃圾车正在走走停停，挨家挨户吞噬着丢弃的废物。

天，已经大亮了。天空湛蓝而洁净，有一二架客机翱翔在长空，此时，只有它们最先享受到晨曦的爱抚。巴士站已有三五个乘客等着，有的在看当天的报纸，有的戴着耳机陶醉在他的音乐世界里，有的不时向远方眺望，期待巴士的心情殷殷。

清晨时光的脚步，随着巴士的到来而加快。当我跟着大伙儿上了车，晨曦已光临那高楼森林的顶端。车轮读着一个个方块街名，路边商店一家家急速地后退。晨曦伸出双手，开始拥抱这个城市，拥抱高楼顶端飘扬的星条旗，拥抱那顶天立地的玻璃窗瀑布，拥抱每一位爱惜这大好晨光的男男女女。这时，就在那晨曦无法照到的高楼的阴影里，无家可归的流浪汉，正龟缩在街角，对他们来说，晨曦为什么这样遥远而又麻木？

到站下车后，我随着人流步过闹市。我呼吸着清新凛冽的空气，我充满了晨曦给我的激励和信心。然而，我也听到了晨曦的叹息。呵，多么沉重的叹息！

时间=？

虽说在许多问题上，人们都存在着分歧，不过在「时间是什么？」的结论上，似乎大家已取得了共识。即如今人人都认为「时间就是金钱」的说法，是确定无误的。

过去在「资本主义是万恶之源」的社会主义时代，时间是什么？答案可以有几十个，唯独不许答「时间就是金钱」。后来大陆开放了，改革了，二十多年前，据说是深圳特区率先喊出了这一在海外早就深入人心的口号。于是，霎时间，「时间是金钱」的口号成了报上印的，墙上写的，嘴巴说的口头禅。就是在「时间就是金钱」的驱使下，整个大陆活起来了，短短的几年里，变魔术地造就出成千上万的大款、富翁，整个社会充满了金钱的诱惑与动力。随即，在金钱的腐蚀下，人心败坏，道德沦丧，社会堕落，贫富悬殊。于是，让人们反过来去重新评估「时间就是金钱」这一口号的全面性。

其实，我们的老祖宗早就喊过「寸金寸光阴」的古训，「时间就是金钱」只不过是这个古老说教的新包装。今天，对于时间就是什么的结论，还应有更多层面的认识。除了「时间就是金钱」之外，「时间就是生命」、「时间就是知识」、「时间就是事业」、「时间就是爱情」，等等，等等。在懂得「时间就是金钱」的同时，千万别忘了时间还蕴含着人的灵魂、情义、道德和操守

春宴的肤色

春节一过，此地的华人餐馆又忙着接另一档大生意，那就是一年一度的「春宴」。这也算是华人小区的一大活动吧。你看，这时的中文报纸，每天几乎部有其某公所，其某会堂，某某同乡会，某某联谊会的春宴消息，少则十数桌，多则几十桌，上百桌，有总宴堂，还有分宴堂，堪称规模宏大，盛况空前。

来美后，因为另一半的血脉网络，每年都欣然前往陪座。起初，觉得不过是去吃一顿。后来，慢慢发现。尽管春宴的菜单不甚多样，而参加春宴乡亲的肤色，倒是五花八门，你简直弄不清与宴者的血统纯度。只是大体有个规律，就是年龄越轻，肤色的变化越妙；年纪越小，血统越复杂化。你瞧，那打扮得五彩缤纷的人流，黄皮肤的、白皮肤的，还有那半黄不黄、半白不白的，大家济济一堂。热热闹闹，看不出有半点种族的芥蒂，很和谐，很温馨。就以眼下的春宴来说，笔者所在的那一桌，就是个种族的心熔炉。有黄皮肤的中国人，也有白皮肤的美国人，还有日本人。经过熔炉一「冶炼」，年轻一代的肤色就「合金化」了。既是「合金」，就不是「纯金属」了。

人们都推崇美国是个民族大熔炉，一年一度的春宴，可说是个缩影。来！让我们斟满酒，为各族裔的和睦相处，生活得像亲朋好友一样，干杯，干杯！

盹之乐

活在世上，有许多让你感到快乐的事。

不少人都把「久旱逢甘霖，他乡遇故知，洞房花烛夜，金榜挂名时」看成是人间的四大乐事，以致源远流长，传诵到今；

饭后一支烟，快乐如神仙，烟鬼们如是说。可见吃饱喝足之后，再悠悠然地吞烟吐雾，何等的舒心，何等的惬意；

当然，还要其它。诸如，圣诞新年，碰上商家减价大出血，买了件便宜货；下班之后，疲劳万分，洗了个泡沫澡；无意间买张六合彩，居然中了，一夜间成了百万富翁等等，都是其乐无穷的事。尽管让人感到喜乐的事每天都有，但要论最为省钱省事者，恐怕莫过于打盹了。

春日融融，几位老人在场院里，一边晒太阳，一边打盹，身旁再蹲一只小猫，也眯着眼懒洋洋地，你瞧那情景多么祥和，多么安乐！

开会议论，言者滔滔不绝，听者无精打采，于是有人便乘机打起盹来，打到高兴时，嘴角还嘟噜下一串「哈拉子」，够滑稽！

虽说打盹这种乐事可以随时随地进行，但据我的观察，在巴士上打盹却别有滋味。经常看到有人在乘车时闭目养神，进而打起盹来。那脑袋瓜随着车厢的摇晃而不时地微微倾斜，接着又很快地调整扶正。那天，又看到一中年汉子在车上打盹，打得正东倒西歪之时，猛地跳起来大喊：停车！赶快停车！因为他刚才忙着「鸡啄米」，早已乘过了站。

早恋=早练

友人的女儿才上初中一年级，就有了男朋友，她气急败坏，与女儿闹翻了。在气忿之余，打趣问我还记得自己初恋是什么时候？这倒是难题。恋者，爱也；恋者，想念不忘，不忍分离也。按照这个标准，翻箱倒柜，搜索枯肠，哦，想起来了，想起来了，五岁时，

刚好搬来一家邻居，除了夫妇，有两个女儿，我家恰好是两个男孩。彼此熟悉了，小孩不免玩起过家家的游戏，真是天造地设，四人刚好扮成父母兄妹。邻居的两个女孩，一位成了我的「妻子」，一位成了我的「女儿」。是啊，都成夫妻了，不是初恋是什么？但是，说实话，当时压根没什么名堂，也玩不出什么名堂，这跟切切实实的「恋」啊「爱」啊差得远着呢。再想想，后来上小学，五年级时，老师排座位，为了防止上课讲话，将一位女生配在我的邻座。她倒是个乖乖女。照今天的讲法是近水楼台先得月，一男一女，坐在一起，不日久生情才怪呢。可是，不知怎么地，当初对她一点感觉都没有。不仅没有什么交往，还在课桌中间画一条线，楚河汉界，不许越雷池半寸。记得有一次，她无意中越过中线，我拽起笔盒砸了下去……这无论如何不能将她归入初恋的对象吧。

如实招来，直到了大学四年级，才和一位低一届的学妹有了「爱」的感觉。不过那时双方都很朦胧，只是想念，总希望天天见到对方。有时也写信，悄悄地放在她班级的信箱里，然后眼巴巴地盼着她的回音。后来我先毕业了，不知是她有了新欢，还是其它缘故，两人的关系竟无疾而终。这就是初恋吗？我不敢保证，但分手后，有一种不忍的感觉，有一丝怅惘，有一股失落，也许那就是所谓的初恋吧？

最近网络上正讨论有关孩子早恋的问题。不少父母持反对的意见，就像我的朋友反对她的女儿早恋一样。认为小孩应把精力贯注在学习上，早恋既分散精力，又影响学习，万万不可。更多的家长对早恋持正面的态度。其实，一个人初恋，何时为早，难以界定。而且少男少女在一块，并不一定就发生什么。亲密、和谐，是一种人生的体验，是一门功课，在友谊与爱慕中互相学习，共同成长。有人甚至提出早恋是爱的尝试，爱的演习。因为许多初恋都未必成功，「早恋」实际上是「早练」。既是一种练习，就应以平常心待之。至于多早开始，还是顺其自然吧。

救救孩子

人们常说：美国是孩子们的天堂。如果浮光掠影，还真以为是，你看，许多良好的公共设施供孩子使用，许多法律都对孩子保护有加，对孩子别说是虐待，就是稍有疏忽，父母被抓去坐牢的也屡见不鲜。有一对夫妇把孩子锁在家里，自己跑去度假，谁知回来，度完假接着要去度铁窗生涯。

然而，一切并非如众人想象般美好，许许多多严重的社会问题正威胁着美国千千万万的孩子。别的不说，就拿校园的暴力事件，用怵目惊心四个字来写实，毫不为过。校园暴力事件的原凶是枪支。据联邦政府的调查发现，枪击是导至美国青少年死亡的第二大原因。每年，都有几千名孩子成了枪下冤魂，目前的人数还有增加的趋势，因为资料统计，每天

约有十万名学生携枪上学。试想想，这么多孩子象带玩具一样，把真刀真枪放在书包里，这学校还安全吗？孩子的生命还有保障吗？难怪有人惊呼：眼下，美国的学校已成为危险之地，随时都隐藏着丧生的厄运。有这么多孩子带着枪上学，当然，就有更多的孩子因怕人身受到伤害而逃学。

面对这样恐怖的校园气氛，老师和学生怎么能安下心来上课呢？难道就没有因应之策吗？于是，有关人士提出要求国会拨出经费，利用这笔资金，来购置金属探测器。孩子上学，就象上飞机一样，通过严密的检查，天天如此，如临大敌。然而，最根本的办法，是要杜绝枪支的来源，非如此，无法解决校园日益严重的暴力杀人事件。

写到这里，不禁想起中国的鲁迅，几十年前就发出的呼吁：救救我们的孩子！

放生与环保

谁不想长命百岁，活得长点儿？常言乞丐还有九条命呐。所以，骂别人「短命」、「夭寿」、「丧门星」、「半路死」等等，就成了最恶毒的诅咒。据说人的寿命阎罗王那儿都定了数的，那么，就没法通融了吗？有，那就是多做好事，行善积德，普度众生，兴许感动了操生杀大权的阴府当权派，让你多活几年也说不定。

正因如此，于是逢年过节，满月诞辰，民间就养成了放生的习俗，大家纷纷买了各种各样的生灵去放生，借此延年益寿。如今有些寺庙还有放生池，就是以供此用。当初，尽管含有迷信的成份，但以今天的观念来看，无形中保护了众多的野生生物，是极具环保意义的举动。环保搞好了，寿命自然延长。

前些日子，沙加缅度有家餐厅，老板名叫史蒂芬·雷恩，购进一十八磅的大龙虾，这只名为「鲁迪」的家伙，至少已有一百二十六岁高龄。为了让牠免遭厄运，许多人打电话给雷恩，他也善心大发，决定把牠放生。这只重获自由的鲁迪，将用什么来报答牠的救命恩人？有人说，希望史蒂芬·雷恩也能活到一百二十六岁。哈，这就是环保的造化！

搁浅的船

前几天，陪另一半去参加亚美新闻协会举办的一个酒会，席间除了新闻从业人员外，还有来自不同族裔的小区人士。大家一边吃着自助餐，一边欣赏旧金山的夜景，一边毫无拘束地闲聊。和我们同桌的是美籍菲律宾裔的朋友。自然，就扯到有关菲国的移民话题上来。

原来，二次世界大战时，菲律宾还是美国的殖民地。当时盟军为了打击日寇，允诺菲国军人，凡并肩作战者，战后可成美国公民移居美国。谁知美国政府战后过河拆桥，这些为美国拼命的菲律宾人却不被承认，移民梦断。直到九〇年，美国才让这些耄耋之龄的幸存者移民美国。这整整迟了半世纪的决定，对菲律宾人来说，仍是天赐良机，特别是那些年轻人，更想搭老人的班车移居美国，于是百般怂恿老人立即成行。

这些风烛残年，虽然成了美国公民，然而年老力衰，自理的能力都很差，哪里谈得上工作？一点点福利金，有的还要往家里寄。真是人地生疏，孤苦伶仃，日子过得比在老家还难。友人的一席话，让大家感同身受，不管哪个族裔的移民，人人都有着一段痛苦的经历啊。犹如那搁浅的船，渴望着何时才能扬起风帆，迎来生命的第二春？

挤字当先

有个现象，总叫人惊诧不已，摇头不迭。世界之大，但凡有中国人的地方，就没有不拥挤的。台北挤，香港挤，更遑论有十二亿人口的大陆了。然而，在辽阔的北美，只要是华人集居之处，譬如说，中国城吧，不知怎地，一到那儿，似乎天地也狭了，街道也窄了。到处比肩继踵，人头攒动，挤得喘不过气来。也只有在华人密集之处，我们华夏子孙那种得天独厚的「挤劲」，才得以淋漓尽致的发挥。

你看，在中国城买东西，一箱新鲜的水果才运到，七八双手已经同时挤了进来，仍有好几双在窥测空档，以便在挤的当中，完成购物的使命。你瞧，在中国城搭巴士，也是「人才挤挤」，甚至有些上了年纪的，虽然左手拎着两只袋子，右手牵着一个孙，依然照挤不误。只见她不等车上的人下来，已就捷足先登，先把小孩往上推，然后，自己也挤了上去。动作尽管迟钝了些，那挤劲还真是一流的。

也许，中国人的挤，早已成了习惯，那遗传的基因中，本就有「挤」的因子。面对挤劲十足的老中，老外只有摇头加佩服的份儿了。

搭车心态

那天一早七点，算好时间去搭巴士，心想无论如何，八点钟到校上课是绰绰有余的，就老神在在地等着。不知何故，左等右等，车子就是不来。往日等三五分，顶多七八分钟，一定车来车往，而且不挤，还管保有位子坐。真见鬼，今天是怎么啦？等了十分钟，还不来！只好耐着性子，心想今天非迟到不可了。

许多等车的人，虽然沉默，恐怕心中和我一样，颇有怨言。好不容易，等到了

一辆，这时已是七点十三分，可能因车上实在太挤了，司机并不停车，大家只好眼睁睁地看着车子从身边溜走了。又等。直等到第十九分钟，才等来了另一辆巴士，终于上了车，谢天谢地！

车子开动了，总觉得司机开得太慢。没过两条街，到了另一站，该死，又要停车。于是，下车上车，磨磨蹭蹭。就这样，开开停停，停停开开，离上课时间已所剩无几。越是心急火燎，就越盼望那司机干脆别停车了，可是，那司机却总是每站必停。唉！只好迟到了。

等车时，司机要是不停，心中怨声连连；自己一上了车，反而指望司机也不要停车。这里说的是搭车，至于遇到其它的事，心态又何如？

搬家乐

许多人一听搬家，哇！头大得像米萝。我呢？却不！活到这光景，好歹也算搬过几次家。总觉得搬家是一种乐趣，难得的乐趣！有人摇头：每次搬家累得半死，苦得要命，何乐之有？殊不知就是这种累，这种苦，让你累中有笑，苦中有乐。

每次搬家，都是一次犹如政府换届似地大清洗。一些碍眼的，过时的，残缺的，平时舍不得割爱的，统统趁此大好机会，来个大淘汰。而那些跟随多年的旧什杂物，总千方百计地拖你「平稳过渡」到新家。在丢与不丢，带与不带之间，让你大权在握，享受了一次统治者的乐趣。到了新居，不免又添进一些新东西，锺意的家俱啦，设备啦。然后，再将其一一重新安置，多少又是一次自身支配欲的大满足，真乐！

每次搬家，还是一次对陈年旧事的总回忆。特别是翻箱倒柜之时，最容易见物生情。一本旧日记，一张旧照片，一件旧礼物，甚至早已忘却的泛黄的旧情书，这时都嚣张地轮流出现。逼你不得不一一地捡起来仔细回味。时而莞尔一笑，时而五味杂陈，让你返回时光的隧道久久流连忘返。这种机会，非到搬家时才体现得尽致淋漓，你说乐不乐？

等搬好了家，亲朋好友便借机什么「乔迁之喜」，敲你一请。大家聚一聚，乐一乐，吃一吃，喝一喝。当然，在酒酣脑热之时，满耳听到的都是啧啧赞扬之声。搬家真好啊，何乐而不为？

提琴家·吸尘器

夫妻在家庭中各自扮演什么角色，把它演得活色生香，似乎并不容易。要

使之圆满、和谐，是一种默契，一门学问，更是一曲爱的升华。不论男女在外头是哪一号的世界级名人，一返回家门，所有的皇冠与衔头统统不翼而飞，再体面的外衣也需束之高阁。谁要是内外一致，里外不分，齟齬就会接踵而来，劳燕分飞就在所难免了。

记得，英国前首相、铁娘子撒契尔夫人在任时，其雷霆作风，铁腕形象，连一些男领袖也怯之三分。然而，一回到家中，仍以普通家庭主妇的身份，尽其为人妻、为人母的职责，买菜、煮饭，样样干得有滋有味。她在处理国事与家事的表现，简直判若两人。在家中，撒契尔夫人并没有颐指气使，让她的夫婿战战兢兢地患上了顽固性「妻管严」。

再说，旅美著名的小提琴演奏家林昭亮与何瑞燕这一对新婚夫妇，也在家居生活中，道出其令人羡慕的真谛。林昭亮的知名度当然是响当当的，然而，当新娘何瑞燕被问及嫁给音乐界的名人会不会有压力时，她的回答棒极了。她说：「他在家里没有名，他是家庭主夫，他是最好的吸尘器，他会烫衣服，会烧开水。」是的，尽管林昭亮是乐坛上的世界名人，在家中却是与他人无异的丈夫，是和妻子何瑞燕平等的家庭一员。当由拉小提琴的手来掌控吸尘器时，我们听它所发出的哧哧声，仿佛也变成了最美妙的爱情交响曲。

推销死亡

美国自诩是世界上最自由的国度，其实未必。随着反吸烟运动的如火如荼，人们把烟草公司的高级主管称为「推销死亡」的人。最近国会通过了一项在学校和办公场所严禁吸烟的法案，已经有二十九个州开始执行，连白宫也成了无烟区。那些瘾君子成了最不自由的人。处处不许吞烟吐雾，最后只好溜到街头去抽几口，然后再上班、上学、上车、上馆去。

随着香烟市场在美国本土的萎缩，烟商们早已未雨绸缪，把「抽烟危害健康」的忠告与各种装潢漂亮的洋烟，一起向其它国家推销。老美几家名牌香烟很快又在海外找到了广阔市场，有数据显示，如今美烟每年向海外「推销死亡」的总值已超过了一百亿美元。

记得，美国烟在大陆的出现，最初是港客与侨胞带回去的，随即便通过沿海的走私大量涌入，最后，干脆在开放的省份，投资设厂，大摇大摆地出现在大街小巷的商店烟摊。不论是电视塔上、高楼顶端、橱窗霓虹、路旁街边，最醒目的广告是洋烟；不管是体育大赛、选美活动、模特表演、救灾赈款，最慷慨的赞助商是洋烟。他们宛如婚礼上播放的安魂曲，让我们数亿烟民，在其乐陶陶中潇洒地向死亡进军。

人们不是常说要认清美帝国主义的狼子野心吗？在洋烟问题上，为何只把眼睛盯在经济效益上，而忘了整个中华民族的健康福祉？请问：什么时候，才把这些「推销死亡」的人扫地出门呢？

接纳自己

人都是自私的，谁不爱自己？常言道，乞丐还有九条命呐，日子过得苦不堪言，却仍要苟延残喘，挣扎着活下去。但是，人们也往往自己跟自己过不去，最极端的就是有一天，发展到用一种方法，把自己的生命给结束了。

常常，人们无法接纳自己，恨自己，糟贱自己。那天，去理发店剃头，刚好旁边有一位三十好几的少妇，正在烫头发。在下因围着白布，脑袋全听从理发师傅的摆布，无法动弹，只能用眼尾的余光扫去。只觉得那妇人烫完发之后。对着镜子左照右照，经过了全方位搜查，不知是不满理发师的「杰作」，还是对自己的发型无法认同，摔下镜子竟咆哮起来，接着，揪着自己的头发，又喊又闹：这么丑，丑死了！丑死了！就这么又哭又闹，戏开场了半小时，等我离开时，还未落幕。

这位少妇，无法接纳自己。其实，无法接纳自己的现象，是无时无刻不在发生的。有一天，笔者打计算机时，按错一个按钮，让写好的一篇文章，还未贮存，便全军覆没。气得垂胸顿脚，把自己臭骂了一顿，还不解恨，只差没括自己两巴掌。

我们常常因着一点小事，或身体欠佳，或收入太少，或天气不适，或饭食乏味……总之，只要有半点不合心意，甚至无缘无故，也会让自己的情绪跌入生命的谷底，几乎到了崩溃的边缘。到了这时，最好让自己冷静下来，想想这世间，除了自己，还有什么人能更爱自己？生命苦短，何必如此自虐，自己跟自己过不去？正是「尘世难逢开口笑，人生待足何足时」，凡事还不如放自己一马，省得自遭罪。话是这么说，道理也明白，就是到了节骨眼上，人们又无法接纳自己。唉，做人难矣。

排名不分先后

自从张三李四有了不同姓名之后，人们为如何排列这些人名的顺序，真可说是搜索枯肠，煞费苦心。老外还省事，按姓名的第一个字母顺序排列就得了。老中的姓名站队，往往按照官衔、地位、辈份、职务来个大小、高低、贵贱有别，这确实也算理所当然，无可非议。

不过有些人得老外平等风气之先，也跟着将中国人的姓氏依笔划多寡按次序进行排列，这颇使那些姓「丁」、「卜」、「刁」、「于」、「千」者流，占尽便宜，每次总是名列前茅。当然，也有学着老外把姓氏按罗马拼音字母的顺序排出先后，不过，似乎未得国人广泛的认同。

就目前的传统行情，大家还是习惯于运用「排名不分先后」的办法来照章办事。于是不论顾问名单、治丧委员、喜庆祝贺、广告鸣谢，负责其政者在一长串姓名之前或末尾，总要郑重其事地标上「排名不分先后」一个括号，似乎非如此，不足以摆平搞掂。若是稍有闪失，忘了「排名不分先后」，闹不好得罪了大小，恐怕就后患无穷了。

虽然已经显赫地标出了「排名不分先后」，其实，只要认真比对，那些官大的、辈高的仍是站在排头的先锋。因此，「排名不分先后」，既照顾了该排榜首的关键人物，又安慰了该排末尾的无名小卒。既公平合理，又面面俱到，这种「不分先后」的「先后排名法」，当是中华民族的一大创造发明，中华文化的精髓所在。

捕鼠记

记得在大陆时，曾经历过轰轰烈烈的「除四害」运动，消灭老鼠便是其中一项。当时是全国总动员，全家齐上阵，热闹极了。灭鼠都定了指标的，完成不了，有时还得罚款。于是，一时间，为了捕鼠，真是伤透了脑筋。

到了美国，老鼠变成了稀有动物。讲实话，不用说笔者几年来还没见过一次鼠面，就是地地道道的老美，有的也从没和老鼠照过面。有一天。意想不到，竟然在一间中餐馆，和美国朋友共同欣赏了一出捕鼠的闹剧。

那一天，正和一位老美去一家中餐馆饮茶。不料，恰逢老美正把一团烧卖送进嘴中，嚼得津津有味之时，从后面的厨房传出一阵骚动。我们有点不安，心想光天化日，不至于有歹徒上门抢劫吧，正在忐忑之时，只见掌勺师傅手握扫帚冲了出来，口中还念念有词，喊着：打！打！我们不懂打什么。这时，招待员却也加入了打的行列，并紧张地指着桌下，嚷叫：在这里！在这里！我一看，原来是一只老鼠，忙把敌情向老外通报。只见她神速地把脚抬到椅子上。按着，许多顾客不知是怕被鼠咬，还是便于他们捕鼠，也都不约而同地做出抬脚运动。

笔者毕竟是见过世面的，这场骚乱过后，还能照吃不误。可怜的是那位美国朋友，食欲被吓得飞到九霄云外，惊魂未定，只好草草买单，逃离鼠店。

拒绝舒适

人类生活，不外衣食住行。在美国，许多人已达到古人所云「衣必常暖，然后求丽；食必常饱，然后求美；居必常安，然后求乐」。用通俗的话可说是「舒适」得很。至于行的方面，则已被车与梯所代替，出则以车代步，入则以梯上楼。这里

的「梯」，即电梯和活动电梯。商场、车站、影院、机场自不在话下，大楼更不必说，连四五层的公寓，也必设电梯无疑。哪象大陆，住八九层，每天上下只有爬楼梯，别无选择。

处处有「梯」，便则便矣，然而，脚的活动日益减少，卡路里只进不出或多进少出，「梯」和「脂」成正比，电梯乘得越多，久而久之，皮下的「油板」也越积越厚。难怪有半数的老美身上的赘肉太多，何者？得归罪于楼梯爬得太少之故。

笔者有位美国老师，每天到第七层教室上课，从来不乘电梯，爬了几百级楼梯上来，一进课堂，就问：有几个是走楼梯上来的？举手者寥寥无几。他失望地摇摇头，喃喃地自语：懒惰！另一位友人，七十多岁了，仍然很健康，每次陪她去商场，遇到活动电梯，总是宁可用脚爬楼而舍电梯。

她总结的经验是：拒绝过份舒适，便可益寿延年。

打手

许多比喻不仅老套，了无新意，而且俗不可耐。小时候上作文课，老师说到时间的飞快时，从垃圾堆里捡来诸如什么「光阴似箭，日月如梭」，「时间如白驹过隙」等等，大家稀罕得以为得到了金矿，忙不迭地抄呀、记呀。在写作文时，还迫不及待地把这些句子统统塞进去，似乎非如此，文章才有文采。

记得女作家萧红在小说《生死场》中曾说「时间像蜘蛛搂着丝线那样绵长」，将时间和蜘蛛挂钩，倒别致些。最近，一位老友从美国东部纽约来旧金山探亲，谈到时间时，却是前所未闻，令我吃了一惊。

那天，偶然碰到三年不见的 M 君，显然衰老多了，差点认不出来。我正诧异着，他却先开腔了：「不行啦，老啰！我是被打手打的！」谁打你啦？我问。「时间呀，时间是个凶恶的打手！」他说得忿忿不平又无可奈何。接着，他诉说了近年来如何遭受「时间打手」欺凌的经过。先是在他的脸上刻下一道道刀痕，弄得皱纹满面；接着，打手又在他的胸口踹了一脚，让他因心肌梗死送去医院抢救；如今半条命是捡了回来，但他说，这个打手仍然虎视眈眈，不肯放过他。最后，还连带把那个纽约时代广场年终为迎接新年的倒数计时的装置也比成是打手，说在年终临近午夜十二点。数那倒数计时，真是一秒钟揍一拳，打得人心惶惶。

请问：数着五、四、三、二、一……时，你有挨拳的感觉吗？把时间比作打手，倒还差强人意，没有谁能逃脱得了他的折磨；至于，把倒数计时说成是打手，苟同的人恐怕就不多了。

感谢四季

读宋人欧阳修《醉翁亭记》中有云：「四时之景不同，而乐亦无穷也」。然而，住在美国西海岸的旧金山，却没有福气享受这种乐趣。春夏秋冬在这里全走了样儿。冬天无雪，夏日无汗。整年到头，冷不冷，热不热的。冷，既无寒风刺骨，更无雪花飘飘，天寒地冻；热，不必终日浸在冷气当中，也没有汗流浹背，浑身上下粘乎乎的感受。于是，只剩下春和秋，让人们仔细品尝。不过，即使是春了，虽有「千树万树梨花开」的热闹，却始终没有「忽如一夜春风来」的苏醒。至于秋，似乎都过得腻了，厌了。因为，这儿经常碧空万里，艳阳高照，既无凛冽的秋风，也无萧瑟的秋景。一副春不春，秋不秋，让人忘却了四季的蓬勃生机。

人们常常用「四季如春」来称赞怡人的气候，又用「秋高气爽」来揄扬舒适的时令。不过，如果真的模糊了四季的界限，扯平了冷暖的温差，你又会感到一种失落。更由于自然界给予太多廉价的恩赐，会使人变得逐渐麻木，甚至变得慵懒脆弱。一旦到了生活环境严峻的地方，反而倍感不惯，一天都呆不下去。我的一位亲戚，自从定居旧金山后，只回过一趟香港，就再也不吃回头草了。说那儿春天阴寒潮湿，夏天酷暑难熬，冬天太冷太冻。我说，那么在秋天也可以回去玩玩呀，可她又诉说起那儿的交通、污染、嘈杂……看来，她已经不再欣赏四季的乐趣了。

尽管我也住在四季不分的旧金山，但我还是由衷地说，感谢你：四季！

爱的残酷

要问世间最美好的字眼是什么？可以毫不费力地说，是：「爱」。关于爱，人们实在说得太多了。爱几乎成了人类生活的真谛。特别是男女之间的爱，更成了所有文学艺术永恒的主题。可是，这么美好、这么甜蜜的字眼，有时竟暗藏着杀机，意味着残酷。

情人节那天，大陆上海一位二十四岁的女青年潘萍，抵达费城，她万里迢迢来到美国，不是访亲探友，也不是和情人相会，而是应一家美国慈善机构的邀请和关爱，前来进行免费整容。原来，两年前，当这位善良的少女提出要跟她的男友分手时，她的男友竟丧心病狂，用硫酸向她泼去，致使她因此被毁容。爱，有时太残酷了。

以上说的是男性对女性施以暴戾的报复。至于女向男的下以毒手，远的不说，

举最近纷纷扬扬了好一阵子的闹夫案，又从另一角度证明了爱是何等的阴毒。好端端的，爱得成，就是情人；爱不成，便是仇人，非得置对方于死地才后快，好残酷的爱！

中文的爱字，特别有意思，它的当中包裹着一颗爱心。即便大陆的简化字，那「爱」也有个「友」字，好聚好散，不成爱人成友人嘛。

爱情是一把锁

著名歌星蔡琴曾唱过一首歌叫《情锁》，歌中唱道：「有人告诉我爱情象一把锁…」想想，倒还贴切。古往今来，爱情的比喻，多得腻人。用锁来形容爱情，有褒有贬。颂爱情坚贞，心有所属之后，就被锁定了，不象花花公子或水性杨花，朝三暮四，性伴侣象走马灯似地轮换着。虽说锁得古板保守，赶不上时代，却仍为不少心心相印的爱侣所恪守不渝。至于把爱情比成锁的贬义，是说一旦爱上，就被爱的枷锁紧紧铐住，不能自拔，无法脱身，事情就麻烦了。套着爱情枷锁，无异成了爱的奴隶，爱的囚犯。与其在爱的牢房中度日，不如一了百了，于是，时时演出许多套着爱的枷锁而殉情的悲剧。尽管被人所唏嘘，却履演不息，从没冷场过。

前些日子，著名的影星林青霞与香港的邢先生在美国完婚，曾轰动了整个加州。这边的蜜月度得正欢，台湾那边却传来消息，说与林青霞用爱丝纠缠了二十年的秦汉，因沉缅在故情之中，肝病复发，形锁骨立，容颜憔悴。当初，这对银坛的金童玉女，羡煞世间无数凡人，都祈望能比翼双飞，花好月圆。但是，太完美了，连上天也会嫉妒的。果不其然，这桩亲事，沉沉浮浮，反反覆覆，终于错过了花期，了无结果。

照理，有缘相识，这是美事；无缘相处，各自东西。理性得很，正常得很。谁都无需再用那把锁将对方卡住。他们俩都曾爱过、痛过、付出过，这就够了。秦先生如果是真的还爱着青霞，就应为她找到理想的归宿而高兴，而本身也应洒脱些，把自己从陈旧的枷锁中解脱出来，这是千千万万关心他们的影迷心中的祝福。

爱，是一个过程

我们真应感谢新闻媒体，每隔一段时间，就为我们居住的这颗地球，泡制出数量不多不少，足以震撼人心的大小花边内幕。最近的「新闻流感」是台湾天字第一号精通佛法与熟谙婚姻的作家林清玄，一边和前妻分手，一边和女友褪子的疫情，其所产生的病毒一下子传遍了每个杳晃，于是，惋惜者有，报怨者有，咒骂者有，添油加醋者有，幸灾乐祸者有，想不通者有，焚书者有。多亏了这么多「者有」，拯救了无数精神失业半失业者，让大家的口和眼都有事做。

其实，这 100%是他们的事，干卿何事？世间的一切，都是「过程」，爱则更是！果能如此待之，则世界就太平多了。一个人降生来世，终其一生，只是一个过

程，宛如巴士行驶在途中一样，经过若干站，碰上若干人，最后，到了终点。林清玄先生在人生小站上，最初邂逅了前妻；过了几个车站，又巧逢后奶，于是只好和旧爱拜拜。早先，和前妻同路走了多年，深爱过，风光过，得奖过。如今就像林言：缘尽了。别忘了，这仅仅是个过程，车子还要往前驶的。人们常说婚姻的「七年之痒」难以逾越，林等已经携手痒了不只七年，应该知足了——包括所有的人！

至于说到林清玄与新欢的种种，也是一个过程，不管这个过程是短是长，是真是假，是喜是悲，是好是坏，他俩都应该珍惜，人们都应该欢欣，因为它也只是一个过程，一个习以为常的过程。爱，在过程中痛苦；爱，在过程中欢乐。回首细数那一个个过程啊，都是爱，都是爱！

情锁与婚变

无意中看到报上赫然刊载著名歌星蔡琴婚变的花边，心头不禁轰然一振，因为就在阅报的前一刻，房间的音响里才传出蔡琴唱的那首我最锺意的《情锁》。那如怨如诉的旋律还余音缭绕：「有人告诉我爱情像一把锁 / 我从来未曾试过怎么能信得过 / 自从遇见你爱情锁住了我 / 你偏又悄然离去 / 却没说为什么 / 为什么……」

真的，十年婚姻，就像是一把锁似的，将蔡琴给牢牢地锁住了。她里子要养家，面子要顾全，十年来，种种对她丈夫的风言风语，到了蔡琴的面前，都成了止于智者的小语。然而，蔡琴婚姻的盘石，却在一夜之间不堪一击，统统化为齏粉。在经历了震惊、气愤、慌乱、恐惧之后，她只好强抑心情，吞回泪水。因为，歌中继续唱道：「有人告诉我爱情像一把锁 / 如今我已尝到 / 尝到这苦果 / 这苦果……」没想到这么好听的歌，却一曲唱中了蔡琴自己的婚姻之路。

爱情是一把锁，说的是男女双方都应信守爱的诺言。如果当对方把自己当成一把「万能钥匙」去开启其它的情锁时，你还将自己禁锢在爱的情锁里，那不成了爱的白痴与祭品？说实在的，蔡琴能从这把情锁里解脱，对她而言，无疑是凤凰涅槃，人们应该为她高兴，并祝福她唱出新的生命的春天。这时，我换上了蔡琴的另一盘磁带，房中回荡着她明朗的歌声：

「……我们要迎向美丽的春天，我们要迎接明媚的春天……」

情系三角梅

一位老朋友前两年移民美国，蛰居旧金山，最近，在市郊买了一幢新屋。大家要他趁这机会，开一个派对，把一些老同学、老同乡都邀来，一则庆贺乔迁之喜，二则这些流落异国他乡的老相识也可聚一聚。平时，一个个忙着打工、上班、学英语，最多也只能通过电话线把友情维系着。听说老友买了新屋，委实兴奋了一

阵子，心里老为着派对那天，总得给友人的新居送什么礼物而烦恼。想来想去，定不下心来，干脆打电话去问，要我送什么。友人在电话里再三感谢，说屋内的东西都不缺了，后花园里，该种的果树花卉也种得差不多了，就少一株三角梅。啊，三角梅！这是我最宠爱的花啊！想不到友人也喜欢，连忙回他电话：好！就给你送一株绛红色的三角梅去！

周末，逛了好几间花树店，才在一家找到了长势良好，一株绛红的三角梅。三角梅的花色有鲜紫、丹红、橙黄，偶而也有白的。我最锺意的是绛红，色泽鲜而不媚，艳而不俗。而且，最令我不能忘怀的是过去大学的校园里，在宿舍楼前也长着一株硕大的绛红三角梅，那主干盘根错节，长长的带刺的枝干攀着木架密不透风，尤其那绛红色的花朵，开起来奔放得就象瀑布似地倾泻而去，在木架下，两旁各有一排木椅。我们就是在三角梅的花影下度过了青春的岁月。后来，在那场浩劫中，三角梅竟被扣上资产阶级情调的帽子，被荒唐地连根锄掉了！

当我把这株三角梅送到友人家中时，不由都忆起了母校的那丛三角梅。大家望着，望着，仿佛从中唤回了失去的青春，还有那沉重的叹息……

恐怖场

根据科学家的研究，宇宙中有着「场」这种物质存在的基本形式。譬如什么磁场、电场、引力场等等。中国的风水，其实就跟磁场惹上关系，有其科学的地方。如果说到无奇不有的社会、人生，则也有许多有形无形的「场」，名利场呀、生死场呀什么杂七杂八的。这里的「场」，可以看成是一种氛围，一种环境，一种社会生活的形态。

人人都把美国看成是世界上最富有、最民主的社会，但是，给人的印象，仿佛美国人是生活在一个「恐怖场」之中。新闻媒介似乎对暴力事件有一种本能的热衷，翻开报纸，打开电视，进入影院，不是谋杀就是强暴，不是人祸就是天灾。法院上一次的凶杀旧案刚刚开始审理，新案又雨后春笋堆积如山。这边监狱人满为患，那边新犯排队接班。

不可否认，当今的美国社会治安的确每况愈下。不过，是否真的到了一出门就遭枪杀，呆在屋里也难免出事的地步？其实也不尽然。人言道：人吓人，吓死人。真不知传播媒体，制造出一个「恐怖场」，是体现新闻自由呢，还是追逐利润，抑或还有其它？人们有理由担忧，生活在「恐怖场」中的平民百姓，整天神经兮兮的，还有什么幸福可言？

性碉堡

听到电视上播出有十万名美国青少年，立志禁戒婚前性行为的新闻。笔者不禁怀疑起自己的耳朵是不是出了毛病？这怎么可能？如今的黄毛小子黄毛丫头，最成熟的就是性。尝禁果的年龄逐年下降，堕胎和未婚母亲的行情直线上升，老美青少年的性开放程度，令人咋舌。学校免费派发安全套，家长在孩子生日时把避孕物品当做珍贵而实用的礼物馈赠给子女，一上初中，要是没有性伴侣，简直成了怪物。如今，好端端的怎么突然禁起欲来？第二天再看报纸，才证实了这条新闻确实无误。是有那么十万多的青少年表达了这个意愿，还当众签署了誓言卡，保证将童贞保持到新婚之夜。

这个消息传开之后，无疑，给性欲横流，两性泛滥的社会投下一块巨石。赞扬者有，怀疑者有，讥讽者有，无视者有。起先，在下觉得当不当处男贞女，只要自己坚守防线即可，何必如此大张旗鼓，公开发誓呢？慢慢思索，才逐渐明白。在这个社会，一个人要守身如玉谈何容易？到处是性诱惑、性陷阱、性骚扰、性暴力，要独善其身比登天还难。十万名青少年的公开举动，就象是给自己挂上一道护身符，筑起一座性碉堡，建起一堵性铁墙。既可保卫自己，又可防御对方。以后，找这些立过志的少男少女拍拖者小心了，千万不可轻举妄动，别以为占了便宜揩揩嘴就可一走了之。到时告你犯了强奸罪，可是顺理成章无法逃脱，人家早就有言在先了。

性爱多元化

当今的世界，套句最时髦的话讲，叫「多元化」社会。政治多元化，不是一个党说了算，而是有许多政党：有的执政，有的在野；有的多数，有的少数。文化也是多元的：有本民族文化，也有外来文化；有高雅的，也有通俗的；最令人不曾想到的是，连性爱也闹起多元化来。

起先，人们一谈到性爱，总是把它拘囿在异性之间。似乎只有男欢女爱才是真正的性爱。只要异性之间有那么点意思，大家就会想入非非，无中生有。次日，有关他们两的绯闻就不胫而走，闹得满城风雨，淅沥哗啦。在老家，要是同性之间，亲如姐妹或是情同手足，倒是蛮正常的，因为谁都不会想到他们之间会有什么越轨的行动。自从来到美国旧金山之后，才深感到自家的孤陋寡闻。这里堪称同性恋的「大本营」，街上不时见到，男与男的勾肩搭背，女和女的牵手搂腰。此外，还有同性恋报纸、刊物，同性恋商店、酒吧，同性恋议员、俱乐部。总之，同性恋者人多势众。

如果认为性爱只限于同性或异性，你又错了。最近，在异性恋和同性恋之间，又冒出个双性恋。有本名为《双性恋消息指引》的书，居然列出分布在全美和海外

一千四百多个同性恋团体的名单。连双性恋有线电视节目、双性恋计算机网络、双性恋杂志也大行其道。

游走于异性、同性恋之间，又多了个双性恋。多元化的性爱，让纷扰的世界更加迷乱，也让未来潜伏着更多的危险。

从头到脚

春节期间，住在旧金山的亲戚朋友，有的还保持着华人的老传统，抽空举家出动，带些礼物鲜花，去四处走动走动，借此保持着淡淡的亲情。平时，谁都忙，上班的上班，上学的上学，哪有空闲去串门聊天？

正月初三，刚好是周末，表弟一家四口来拜年。两个小孩都大了许多，特别是他们的大孩子，当时还在幼儿园，怎么一眨眼就十四岁了，只见他戴一顶棒球帽，长得和表弟差不多高，要不是那一脸稚气，准当他是大人了。大家寒暄之余，小孩坐不住，要去附近的公园玩，把他们打发走了。

和所有的移民一样，表弟夫妻也经历了艰难的人生旅途，自他拿了博士学位后，有了份好工作，又买了房子，日子才慢慢地充裕起来。正当我起劲地夸奖他们一家之时，却钩起了表弟的一肚子牢骚，目标都集中在他的大男孩身上。首先，对他的头发就不满，两旁都剃光，当中象鱼脊般竖起来。表弟说，他讨厌这鬼样子，硬是要他戴上帽子不可。接着，表弟媳也诉起苦来，说她活到这阵子，还没戴过耳环，可她十四岁的男孩一边耳上却挂了两只，真把她气得七窍生烟。这还不打紧，你看，那穿得是什么裤子？长不长，短不短，裤子不象裤子，裙子不象裙子。最后，夫妻又数落起男孩的脚来，上学硬要驾着四个轮的滑板在马路上穿越，说这才够刺激。当我们得知小孩的学业不错，不抽烟，不吸毒，也不交不三不四的朋友时，大家的心都松了一口气，房间里充满了警车呼啸远去的沉寂……

看来，美国华人家庭中的齟齬，又何止表弟一家？然而，能判个谁是谁非吗？

床上之声

晚间睡觉，最怕听到「床上之声」广播电台开始运作。此电台之节目大体有三类，分别为：打鼾、磨牙与梦呓。许多人都被这些节目所扰、所害、所恼，所气，无夜无之。

曾收听过一位友人打鼾的广播，用鼾声如雷来形容毫不为过。那次，与 C 君一同出差开会，晚上在招待所就寝，更深夜静之时，C 君就忙碌地打起鼾来。初时，还能容忍。渐渐，汹涌澎湃，一阵又一阵，搅得整个房间犹如颠在惊涛骇浪中的小舟，逼得我故意弄出一些音响，企图干扰鼾声的继续，果真立竿见了影。然而，好景不长，稍歇片刻，那单调而又刺耳的鼾声又发作了，甚至更凶。

说到磨牙，则是许多人的保留节目。不过磨牙与打鼾，却属于不同声部。鼾声主要是喉音与鼻音，磨牙却是齿音。有时候磨牙声听起来比鼾声更恐怖。两者之不同是在醒来时，鼾声可以模仿，而那咬牙切齿的磨牙声，无论如何发不出来，不信你试试！如今，打鼾已通过手术进行治疗。另有一种名为「夜护」的装置，可供磨牙者使用。

至于床上之声最有听头的要数说梦话了。笔者有位中学同学，在宿舍里夜夜梦呓，甚至把心中最秘密的隐私也三言两语断断续续地吐出，变成次日大家取笑的谈资。当然，床上之声还有更精彩、更肉麻的广播，此地就不赘述了。

几次为宜？

若问：人在一生中，要结婚的话，以几次为宜？

这个问题似乎没有一个标准答案，完全视机遇、爱好、条件、甚至风俗习惯、国情而定。许多人都觉得仅此一次，下不为例，够了。

但是，在离婚盛行的今天，把自己拘囿于只结「一次」婚，未免太落伍了吧？你看著名影星「玉婆」伊利沙白·泰莱，人家不是大模大样地结了七次又离了七次？最后一次是在一九九一年十月，与比她小二十岁的建筑工人兼卡车司机福腾斯凯步上红毯，然而不出所料，最近这「七度之痒」的婚姻也宣告「试验分居」，而且，已经传出她的「第八次」婚姻正在萌芽之中，不久的将来会结出硕果。

如果说玉婆的七结七离，图的是新鲜的话，那么，美国底特律市有位名叫刘易斯的小学校长，其婚姻堪称离奇。她前后三次结婚的对象全是同一个男人，即她的丈夫阿曼德。两人结结离离，经过三十四年的「战争与和平」之后，决定要让此次婚姻永恒。

据金氏世界记录大全载，在一夫一妻制的国家中，结婚次数最多是美国牧师沃尔夫，他共结了二十七次婚。香港与台湾已经如今大陆的不少男人，在神州大地都养有「二奶」，那么，至少算结了二次。过数十载，由于男女比例失调，大陆将涌现出一亿王老五。也就是说，有一亿的男子，一辈子打光棍。对他们来说，结婚的次数是零，这一生可怎么过？

